

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质押 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近日接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唐开健先生的通知，获悉2025年6月24日唐开健先生部分股份已办理质押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一、控股股东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唐开健	是	570.00	7.22%	2.34%	否	否	2025-6-24	质权人申请解除质押登记日	中原信托有限公司	个人资金需要
合计		570.00	7.22%	2.34%						

二、控股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唐开健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 前质押股 份数量 (股)	本次质押 后质押股 份数量 (股)	占其所 持股份 比例	占公司 总股本 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 况	
							已质押 股份限 售和冻 结数量 (股)	占已 质押 股份 比例	未质押 股份限 售和冻 结数量 (股)	占未 质押 股份 比例
唐开健	78,991,766	32.41%	37,138,000	42,838,000	54.23%	17.58%	-	-	-	-

注：上述限售股不包含高管限售股。

三、其他说明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累计质押股份数占其所持股份的比例超过50.00%。现就相关说明如下：

1、本次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质押事宜，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公司治理产生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本次股份质押融资不涉及用于满足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相关需求。

2、唐开健先生未来半年内将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1,973.80万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24.99%，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8.10%；未来一年内将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3,713.80万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47.02%，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5.24%。唐开健先生个人资信状况良好，目前已经开始为未来半年及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事项进行规划，可能产生的风险在可控范围内，不存在实质性违约风险。唐开健先生亦具备相应的履约能力，相关保障资金主要来源于其自有及自筹资金等。

3、唐开健先生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4、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唐开健先生个人资信情况、财务状况正常，还款资金来源包括薪金、分红、投资收益、其他个人收入等自有或自筹资金，具备相应的偿还能力，

其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或被强制过户的风险。

5、公司将持续关注公司股东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 1、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 2、质押合同。

特此公告。

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25日